

新北市幼童車針對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作業流程

(1090321 版)

	工作項目	提醒事項
上車前	落實每趟次幼童上車前消毒 (把手、座椅、椅背扶手、按鈕、駕駛座位等易觸摸處)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漂白水消毒後請開窗通風，建議兩趟次者，中間消毒工作以酒精消毒 ● 稀釋漂白水濃度為(1：100)，亦可使用次氯酸鈉(500ppm)加強消毒工作
	備好防疫包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建議以袋子裝妥，以利上下車。 ● 內容物：額溫槍、耳溫槍、幼童口罩(備妥幼生最大搭乘人數數量)、手部用酒精。 ● 不出車時建議隨車人員帶下車，避免酒精變質或起火燃燒。
	司機及隨車人員手部消毒並戴口罩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手部以酒精或洗手。 ● 戴上口罩後再上車。
	車上常備衛生用品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衛生紙、嘔吐袋。
	落實幼童上車前量體溫(隨車紀錄表)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額溫大於 37.5 度，以耳溫槍複測。 ● 若耳溫高於 38 度，請幼童在家休息病就醫。 ● 量測完成請紀錄於乘車紀錄。
	手部清潔後上車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以酒精消毒，避免使用環境用酒精或次氯酸水。
出車中	幼童戴口罩	請幼兒戴上口罩再上車。
	衛教宣導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提醒幼兒不喧嘩聊天，不碰觸其他幼兒。 ● 盡量保持 1 公尺距離。
	保持車內通風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將車窗部分打開，保持良好通風。 ● 建議後座車窗留縫，保持自然風。
下車後	以稀釋漂白水徹底消毒(把手、座椅、椅背扶手、按鈕、駕駛座位等易觸摸處)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使用後請開窗通風至少 10 分鐘，避免氣味殘留。 ● 稀釋漂白水濃度為(1：100)，亦可使用次氯酸鈉(500ppm)加強消毒工作 ● 若需再次出車者，仍應依上車前之消毒程序，以酒精消毒。
	進園量測體溫及手部消毒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再次量測體溫，並紀錄。
	將防疫包帶下車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酒精為易燃物，避免車內過熱起火。 ● 避免額溫槍及耳溫槍過熱損壞。